

⑥

公職候選人財產申報表

與原本資料相符

(一) 基本資料

申報人姓名	葉元之		出生年月日	民國 63 年 12 月 28 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申報日	民國 112 年 11 月 18 日		選舉年度	113		選舉種類	立法委員				選舉區	新北市第 7 選區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公 ()			宅 ()			行動電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國籍	居留證統一證號							
女	葉瑜										中華民國								
子	葉熙										中華民國								

★申報人之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所有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所定應申報之標準者，應由申報人一併申報。

★領有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於申報表基本資料欄；未領國民身分證者，申報人應填寫居留證統一證號，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應填寫國籍及居留證統一證號。

22
葉元之

(二) 不動產

1. 土地

項次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1	新北市板橋區新板段三小段地號	6160.6400	19/10000	葉元之	1100408	買賣	36,000,000.00
2	臺北市信義區永春段一小段地號	31.0000	3/16	葉元之	1030717	繼承 2/16 買賣 1/16	土地公告現值 每平方公尺 318000 元
3	臺北市信義區永春段一小段地號	27.0000	3/16	葉元之	1030717	繼承 2/16 買賣 1/16	土地公告現值 每平方公尺 318000 元
4	臺北市信義區永春段一小段地號	123.0000	3/16	葉元之	1030717	繼承 2/16 買賣 1/16	土地公告現值 每平方公尺 318000 元
總申報筆數：4 筆							

★「土地坐落」應填寫「○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地號」資料；若一宗土地多個地號，則每筆地號均需輸入。

★土地不論地目為何，均應申報。

★土地地號、面積與持分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逐筆填載，並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土地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者，以取得年度之土地公告現值或市價申報。

(二) 不動產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項次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1	新北市板橋區新板段三小段 建號	115.7100	1/1	葉元之	110/04/08	買賣	36,000,000.00
2	新北市板橋區新板段三小段 建號	15.3300	106/31184	葉元之	110/04/08	買賣	36,000,000.00
3	新北市板橋區新板段三小段 建號	2039.5900	802/100000	葉元之	110/04/08	買賣	36,000,000.00
4	新北市板橋區新板段三小段 建號	326.6900	185/100000	葉元之	110/04/08	買賣	36,000,000.00
5	新北市板橋區新板段三小段 建號	4257.3700	190/100000	葉元之	110/04/08	買賣	36,000,000.00
6	新北市板橋區新板段三小段 建號	20542.7000	88/100000	葉元之	110/04/08	買賣	36,000,000.00
7	新北市板橋區新板段三小段 建號	20542.7000	31184/100000	葉元之	110/04/08	買賣	36,000,000.00
8	臺北市信義區永春段一小段 建號	91.9600	3/4	葉元之	103/07/17	買賣	超過五年

總申報筆數：8 筆

- ★「房屋」已登記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如「○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建號」；未登記者，應填寫門牌號碼並加註係「未登記建物」，如無門牌號碼，應填寫「稅籍號碼」；「停車位」具獨立之所有權狀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面積」及「持分」。
- ★建物及其坐落之土地，應分別填載於建物欄及土地欄。
- ★建物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取得年度之房屋課稅現值或市價申報。

(三) 船 舶

種	類	總噸數(長度、管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無								

總申報筆數：0 筆						

★「船舶」指動力船舶及非動力船舶，如汽船、遊艇、漁船、帆船、舢板等而言。

★船舶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四) 汽 車 (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牌 照 號 碼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VOLKSWAGEN	1968		葉元之	110/03/18	買賣	20,000.00

總申報筆數：0 筆						

★「航空器」指各種飛機、飛艇及滑翔機而言，無論其價值多少，均須申報。

★航空器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0 元)

幣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無			
總申報筆數：0 筆			

★現金總額達新台幣一百萬元以上時，即應逐筆申報。

★外幣現金或旅行支票須折合新臺幣時，均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為計算標準。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20,981,550.4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	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0041621/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葉元之			1,030,095.00
0042053/臺灣銀行北府簡易型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葉元之			1,199,189.00
0042053/臺灣銀行北府簡易型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葉元之			1,061,246.00
0042053/臺灣銀行北府簡易型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葉元之			880,000.00
0050393/土地銀行金門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葉元之			90,554.00
0060958/合庫商業銀行松江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葉元之			19,184.00
0095383/彰化銀行南港科學園區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葉元之			5,568.00
0122009/台北富邦銀行營業部	定期存款	美元	葉元之	6,660.40		216,409.50
0124209/台北富邦銀行南港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葉元之	21,687.69		704,675.60
0124209/台北富邦銀行南港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葉元之	6,579.58		213,783.50
0124209/台北富邦銀行南港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葉元之			247.00
0124209/台北富邦銀行南港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葉元之	1.78		57.80

0130154/國泰世華銀行信義分行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葉元之		1,015,485.00
0130154/國泰世華銀行信義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葉元之		10,137,606.00
1040063/台北市第五信用合作社大安分社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葉元之		1,391.00
7000000/中華郵政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葉元之		2,080,000.00
7000000/中華郵政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葉元之		414,115.00
7000000/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葉元之		163,926.00
8220015/中信銀行敦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葉元之		70,416.00
8220624/中信銀行承德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葉元之		42,916.00
0130660/國泰世華銀行北桃園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葉瑜		1,325.00
8030032/聯邦銀行桃園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葉瑜		130,000.00
8030032/聯邦銀行桃園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葉瑜		714,976.00
8030032/聯邦銀行桃園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葉熙		788,385.00
總申報筆數：24 筆					

★「存款」包括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儲蓄存款、優惠存款、綜合存款、可轉讓定期存單等金融事業主管機關（構）核定之各種存款及由公司確定用途之信託資金，包括新台幣、外幣（匯）存款在內。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各別」之存款總額累計達新台幣一百萬元者，即應由申報人逐筆申報。

★外幣（匯）須折合新臺幣時，均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為計算標準。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7,518,689.33 元）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各別」之各類有價證券總額累計達新台幣一百萬元者，即應由申報人逐筆申報。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1,464,56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1718/	中纖	葉元之	4,512	10	新臺幣	45,120
2029/	盛餘	葉元之	1,010	10	新臺幣	10,100
2058/	彥武	葉元之	4,400	10	新臺幣	44,000
2201/	裕隆	葉元之	10,000	10	新臺幣	100,000
2312/	金寶	葉元之	1,072	10	新臺幣	10,720
2317/	鴻海	葉元之	2,558	10	新臺幣	25,580
2330/	台積電	葉元之	2,080	10	新臺幣	20,800
2333/	碧悠電子	葉元之	46	10	新臺幣	460
2384/	勝華	葉元之	1,099	10	新臺幣	10,990
2402/	毅嘉	葉元之	2,040	10	新臺幣	20,400
2412/	中華電	葉元之	10,032	10	新臺幣	100,320
2443/	昶虹	葉元之	3,295	10	新臺幣	32,950
2475/	華映	葉元之	53	10	新臺幣	530
2882/	國泰金	葉元之	20,000	10	新臺幣	200,000
2883/	開發金	葉元之	1,736	10	新臺幣	17,360
3022/	威強電	葉元之	1,809	10	新臺幣	18,090
3033/	威健	葉元之	10,000	10	新臺幣	100,000

3045/台灣大	葉元之	10,267	10	新臺幣	102,670
3128/昇銳	葉元之	2,000	10	新臺幣	20,000
3706/神達	葉元之	1,572	10	新臺幣	15,720
3706/神達	葉元之	1,345	10	新臺幣	13,450
6016/康和證	葉元之	12,101	10	新臺幣	121,010
6111/大宇資	葉元之	1,131	10	新臺幣	11,310
6214/精誠	葉元之	160	10	新臺幣	1,600
6214/精誠	葉元之	127	10	新臺幣	1,270
6261/久元	葉元之	1,120	10	新臺幣	11,200
8287/英格爾	葉元之	19	10	新臺幣	190
9904/寶成	葉元之	20,000	10	新臺幣	200,000
9945/潤泰新	葉元之	299	10	新臺幣	2,990
9945/潤泰新	葉元之	108	10	新臺幣	1,080
9955/佳龍	葉元之	5,465	10	新臺幣	54,650
6121/新普	葉元之	15000	10	新臺幣	150000
總申報筆數：32筆					

★上市（櫃）股票、興櫃股票、其他未上市（櫃）股票及下市（櫃）股票，均應申報，並以票面價額計算。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0 元）

名	稱代	碼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 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 單 位 淨 值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1322 富達新興市場基金	葉元之	彰化銀行南港科學園區分行	212.64	24.7	美元	170,355
1322 富達新興市場基金	葉元之	彰化銀行南港科學園區分行	210.19	24.7	美元	168,393
1322 富達新興市場基金	葉元之	彰化銀行南港科學園區分行	189.86	24.7	美元	152,105
T1104Y 摩根新興科技一般	葉元之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3,306.7	108.86	新臺幣	359,967.36
T1125Y 摩根新興35台股累	葉元之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42,964.4	13.53	新臺幣	581,308.33
T1142Y 摩根中國A股台股累	葉元之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77,333	16.19	新臺幣	1,252,021.27
T1145B 泛亞太配息	葉元之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210,433.5	8.65	新臺幣	1,820,249.77
T1155B 環球收益月配	葉元之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42,700.7	10.86	新臺幣	1,549,729.6

總申報筆數：0 筆

- ★「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包括礦業權、漁業權、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黃金條塊、黃金存摺、衍生性金融商品、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高爾夫球證及會員證、植栽等具有財產價值之權利或財物。
-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報。
-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價額之計算，有掛牌之市價者，應填載掛牌市價，無市價者，應填載該項財產已知之交易價額。
- ★「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因無活絡之次級市場或公平市價，其價額計算方式以投資金額作為申報標準，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報。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號碼	要保人	保險契約類型	契約始日/契約終日	備註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公司	躉繳金利 High 利率 變動型養老保險	439	葉元之	儲蓄型壽險	108/10/18~133/10/18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公司	躉繳金利 High 利率 變動型養老保險	737	葉元之	儲蓄型壽險	108/10/18~133/10/18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公司	躉繳金利 High 利率 變動型養老保險	577	葉元之	儲蓄型壽險	108/12/30~133/12/30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人壽新終身醫 療保險	8	葉元之	儲蓄型壽險	099/05/10~終身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安泰喬壽還本終身 壽險(繳費20年)	501	葉元之	儲蓄型壽險	091/12/31~169/12/31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金得意變 額萬能壽險	0	葉元之	投資型壽險	096/05/30~164/05/30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好吉利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	100	葉瑜	儲蓄型壽險	106/07/12~209/07/11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好吉利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	900	葉熙	儲蓄型壽險	106/07/12~215/07/11	
總申報筆數：8筆						

- ★「保險」應申報保險公司、保險名稱、保單號碼、要保人、保險契約類型、契約始日、契約終日。
- ★「保險」指「儲蓄型壽險」、「投資型壽險」及「年金型保險」之保險契約類型。
- ★「儲蓄型壽險」指滿期保險金、生存（還本）保險金、繳費期滿生存保險金、祝壽保險金、教育保險金、立業保險金、養老保險金等商品內容含有生存保險金特性之保險契約；「投資型壽險」指商品名稱含有變額壽險、變額萬能壽險、投資型保險、投資連（鏈）結型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年金型保險」指即期年金保險、遞延年金保險、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勞退企業年金保險、勞退個人年金保險等商品名稱含有年金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
- ★「要保人」指對保險標的具有保險利益，向保險人申請訂立保險契約，並負有交付保險費義務之人。
- ★「契約始日」指保險契約生效日，即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應負保險責任之起日；「契約終日」指保險契約到期日，即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應負保險責任之終日。

3. 虛擬資產（總價額：新臺幣 0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顆/件）	存放機構（錢包廠商）	帳戶名稱	取得（投資）原因	新臺幣或折合新臺幣交易價額
無						

總申報筆數：0 筆

- ★「債務」之申報金額，應以「申報日」當日之債務餘額為準，須扣除已清償之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債務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債務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2,000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葉元之	台北市第五信用合作社	台北市復興南路二段 86-5 號	2,000.00	1121101	股金

此 致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

(受理申報機關 [構] 全稱)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將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十二條第三項規定，處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一百二十萬元以下罰鍰。

申報人：吳元之 (簽章) 交件日：112年12月11日